

# 息县人民医院息县区域医疗中心动力楼和 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息县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锦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 一、投标人（投标人）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投标人），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投标人（投标人）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投标人）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 CA 印章或签字。

##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投标人）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投标人）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九、其他注意事项

潜在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 十、特别提醒

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息县人民医院息县区域医疗中心动力楼和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https://ggzyjy.xixi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息财公开-2026-01-5
- 2、项目名称：息县人民医院息县区域医疗中心动力楼和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937698.02 元；最高限价：2937698.0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息财公开-2026-01-5-1	息县人民医院息县区域医疗中心动力楼和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项目	2937698.02	2937698.02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息县区域医疗中心动力楼和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项目，包含息县人民医院动力楼和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详细内容见“第五章采购内容与要求”）；

5.2 交货及安装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5.3 质量及检测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5.4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5.5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 3 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国货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若为生产企业需提供有效的电线电缆类《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若为代理商需提供

生产企业有效的电线电缆类《工业品生产许可证》。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4、本项目适用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八、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月份提供）；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

⑥信用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保存网站查询结果截图，附于投标文件内。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1 月 17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官方网站

3. 方式：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4、售价：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 四、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2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投标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2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不见面开标大厅（息县 AI 机器人开标虚拟一厅）。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5. 监督单位信息

联系人：息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

监督电话：0376-5935027

6.3. 受理异议单位：

名称：息县人民医院

地址：息县境内

联系人：霍永翔

联系方式：0376-3010559

特别提示：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应当时刻关注评标进程，在短信提醒需要在线答疑澄清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相关操作，未在规定时间内操作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息县人民医院

地址：息县境内

联系人：霍永翔

联系方式：0376-301055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锦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华夏大道云港路世航之窗 A 座 815

联系人：陈圆圆

联系方式：1735888586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息县人民医院 地址：息县境内 联系人：霍永翔 联系方式：0376-3010559
1.1.3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锦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华夏大道云港路世航之窗 A 座 815 联系人：陈圆圆 联系方式：17358885865
1.1.4	项目名称	息县人民医院息县区域医疗中心动力楼和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项目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2937698.02 元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3.1	采购内容	包含息县人民医院动力楼和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详细内容见“第五章采购内容与要求”）
1.3.2	质量及检测要求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1.3.3	交货及安装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1.3.4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3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国货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若为生产企业需提供有效的电线电缆类《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p>证》，若为代理商需提供生产企业有效的电线电缆类《工业品生产许可证》。</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p> <p>4、本项目适用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p> <p>（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八、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p> <p>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p> <p>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月份提供）；</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p> <p>⑥信用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保存网站查询结果截图，附于投标文件内。</p> <p>（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p>
--	--

1.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时另行约定。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2月10日09点30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2.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4.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8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CA印章或签字。
3.5.9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XY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	投标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a href="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a>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b>开标时间：</b> 2026年2月10日09点30分 <b>开标地点：</b>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不见面开标大厅（息县AI机器人开标虚拟一厅）。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其中业主评委 <u>1</u> 人（为采购人在职人员或经采购人合法授权具备评标专家资格条件的代表），评标专家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3	履约保证金	无。
其他补充内容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方式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工业。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内容、质量及检测要求、交货及安装期、质保期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及检测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及安装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

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3)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4) 分项报价表
- 5) 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 6) 技术方案
- 7) 售后服务承诺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11)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3) 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

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保险费、税费、特种工具费、保管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检验费（含抽检、委托第三方所有检测费用）、手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2.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 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6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做出响应承诺，格式自拟，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3.2.7 投标人负责国外生产的货物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3.2.8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9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2.10 根据信财购〔2024〕11 号文要求，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建议比控制价低 3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建议结合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响应采购需求的程度判断），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

###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5、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投标人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3.5.4、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XYTF格式和\*.NXYTF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CA数字证书。

3.5.6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7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货物交货及安装期、质保期、投标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8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9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10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保证金**

#### **免收履约保证金**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7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不接

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 10. 其他内容

10.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投标人所投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10.6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10.7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货物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8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9 对需要投标人代表的货物制造厂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投标人负责请货物制造商作出书面承诺。

### 10.10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0.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0.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2	符合性 评审标 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的规定，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应对投标人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具体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b>已经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企业，评审专家在符合性评审中不需再对投标企业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应项可直接选取符合！</b>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8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均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质量及检测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交货及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45 分 综合部分：2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商务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分</p> <p>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p> <p>2.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p> <p>（1）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豫财购[2013]14 号文、信财购[2022]8 号文相关规定，给予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 的扣除，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2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p> <p>（2）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承诺人对声明函内容负责，如有虚假，按虚假应标处理；</p> <p>（3）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p> <p>（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p> <p>3. 根据信财购（2024）11 号文要求，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建议比控制价低 3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建议结合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响应采购需求的程度判断），应当要求其在评标</p>

		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 (2) 技术部分 45分	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响应程度 30分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满分 30 分，如有一项偏离此项得 0 分。
	产品的质量、安全及稳定性 5分	<p>投标人对产品的内部质量控制流程及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性、稳定性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①阐述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全面，针对性强得 5 分。</p> <p>②阐述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基本详细，针对性较强得 3 分。</p> <p>③阐述方案基本完整，考虑不够周全，针对性不强得 1 分。</p> <p>④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产品运输方案 5分	<p>投标人提供完善的货物运输计划，供货保障措施善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①方案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全面，可行性强得 5 分。</p> <p>②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基本详细，可行性较强得 3 分。</p> <p>③方案基本完整，考虑不够周全，可行性不强得 1 分。</p> <p>④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供货安装技术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拟定的供货方案和安装技术方案，如项目实施计划（施工准备、过程管理、验收管理）、货源保障、供货配送计划、货物进场验收，项目安装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措施、施工进度计划，人力资源配备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p> <p>①方案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全面，可行性强得 5 分。</p> <p>②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基本详细，可行性较强得 3 分。</p> <p>③方案基本完整，考虑不够周全，可行性不强得 1 分。</p> <p>④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企业业绩 4分	<p>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承接过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投标文件中附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原件的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p>
	质保期 4分	投标人在免费质保 2 年的基础，每增加一年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企业认证证书 6分	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具有 1 项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响应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2.2.2 (3) 综合部分 25分	售后服务 6分	<p>根据各投标人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含服务方式、人员安排、响应计划、响应时间及投标产品的备品备件准备和保障措施等）综合评分：</p> <p>（1）投标人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可实施性强，故障响应时间快，得6分；</p> <p>（2）投标人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较完整、较科学合理、可实施性较强，故障响应时间较快，得3分；</p> <p>（3）投标人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一般，可实施，故障响应时间一般，得1分。</p> <p>（4）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p>
	实质性优惠承诺 5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作出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承诺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等进行综合比较，优秀（承诺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得5分，良好（承诺较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得3分，差（承诺不够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 1、评标方法

###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否则，视为按多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时适用）。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公示。

## 附件：废标条件

###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 电缆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 \_\_\_\_\_

乙方(供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甲方向乙方采购电缆(以下简称“货品”)事宜,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兹信守。

#### 第一条 采购标的

- 1、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单价详见合同附件《货品清单》。
- 2、甲方调整货品规格的,双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 第二条 交货时间、地点及运费

- 1、分批采购分批送货;乙方在收到甲方每次下单通知后\_\_\_\_\_个日历天内将当批次货品送货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
- 2、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为\_\_\_\_\_项目。
- 3、乙方将货品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即视为交货完毕。交货前,货品的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交货后,货品毁损、灭失等风险由甲方承担。

#### 第三条 合同价款

- 1、本合同项下货品综合单价需根据本合同附件《调价机制》进行调整。
- 2、本合同项下货品的含税暂定总价为¥\_\_\_\_\_ (大写: \_\_\_\_\_, 下称“暂定总价”), 增值税税金为\_\_\_\_\_元, 增值税税率为\_\_\_\_\_%。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税金、货品生产及加工、包装、运输、人工、保险、保修、规费、检测、利润等费用。
- 3、本合同中未列明,但应由乙方自行承担以及乙方为完成本合同所应发生的费用,乙方已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中。
- 4、如在后续合同执行过程中或结算时因国家相关税收政策变化导致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的税率发生调整的,则按国家调整后的税率对合同价款进行相应调整。
- 5、结算总价按照《调价机制》调整后的综合单价、增值税税金和甲乙双方书面确认的验收合格实际供货数量据实结算。

####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_\_\_\_\_

2、乙方确认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第五条 发票条款

1、本合同项下所指发票均为增值税\_\_\_\_\_发票。

2、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合法足额且经甲方认证通过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责任。甲方发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电话：

#### 第六条 质量要求

1、货品应符合国家、行业有关质量标准；如有多重标准，应满足较严格者规定。使用说明书、保修卡、合格证明及检测合格报告等文件应与货品同时交付。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技术要求提供合格产品。

2、货品应为全新的、未经使用，为品牌商正规渠道生产、销售商品，不得为水货或代工商品。

3、货品包装应采用原厂包装；如无出厂包装，则应按照货品运输相关规定，采用满足货品运输要求、确保运输安全的包装。

4、货品来源合法，且不涉及所有权、知识产权等侵权争议。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本合同项下货品属于国家三包商品目录所列产品的，售后服务适用国家相关三包政策。

2、本合同项下货品非国家三包商品目录所列产品的，货品质量保修期\_\_\_\_\_个月，自货品交付之日起算。保修期内货品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予以免费维修。不能维修或同一质量问题重复发生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 5 日内无条件无偿更换相应合格货品。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货品（包括未交货，或交货规格型号不符约定，或交货数量不足，或交货破损需更换等）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暂定总价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个日历天（含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提供的货品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要求，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更换；更换后仍不能通过甲方验收，则甲方有权要求退货。

3、质量保修期内，货品出现质量问题，经过甲方书面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履行质保责任的，甲方有权通过第三方代为解决，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1、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含书面通知），均应当以 EMS 快递或电子邮件任一方式送达，甲乙双方确认各自所提供的以下地址及联系人等均为正确并可以有效送达，否则由提供方承担责任。

(1) 甲方送达地址：\_\_\_\_\_

(2) 乙方送达地址：\_\_\_\_\_

2、如任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提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对方书面确认后方为有效，否则送达不能的不利后果及损失，由变更方自行承担。

##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由甲乙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采用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提交信阳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现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 第十一条 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署生效，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2、任何一方遇到“不可抗力”，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政府介入、自然灾害、禁运和其他不可预测、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事故等风险而无法履行合约或延期时间的，发生事件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如实书面通知对方。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日内请求并获得事件发生地的政府有关部门或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延期履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 第十二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调价机制》；

附件二：《货品清单》；

（以下无正文，为《电缆采购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内容：包含息县人民医院动力楼和核医学中心之间增加电缆
- 2、交货及安装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 3、质量及检测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 4、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二、采购内容及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特征描述	单位	工程量	技术要求
1	低压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型号:RTXMY-5x16 3. 规格:5*16 4. 材质:铜芯 5. 敷设方式、部位:桥架 6. 电压等级(kV):0.4	米	340.87	所有低压电缆均为国标、铜缆，不可采用再生铜。
2	低压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型号:WDZB1-YJY-4*185+1*95 3. 规格:4*185+1*95 4. 材质:铜芯 5. 敷设方式、部位 :桥架 6. 电压等级(kV):0.4	米	1022.62	
3	低压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型号:WDZB1-YJY-4*150+1*70 3. 规格:4*150+1*70 4. 材质:铜芯 5. 敷设方式、部位 :桥架 6. 电压等级(kV):0.4	米	377.77	
4	低压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型号:WDZB1-YJY-4x120+1x70 3. 规格:4x120+1x70 4. 材质:铜芯 5. 敷设方式、部位:桥架 6. 电压等级(kV):0.4	米	1022.62	
5	低压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型号:WDZB1-YJY-4x95+1x50	米	681.75	

		3. 规格:4x95+1x50 4. 材质:铜芯 5. 敷设方式、部位:桥架 6. 电压等级(kV):0.4		
6	低压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型号:WDZB1-YJY-4*70+1*35 3. 规格:4*70+1*35 4. 材质:铜芯 5. 敷设方式、部位:桥架 6. 电压等级(kV):0.4	米	340.87
7	低压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型号:WDZB1-YJY-4*50+1*25 3. 规格:4*50+1*25 4. 材质:铜芯 5. 敷设方式、部位:桥架 6. 电压等级(kV):0.4	米	340.87
8	低压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型号:WDZB1-YJY -4x35+1x16 3. 规格:4x35+1x16 4. 材质:铜芯 5. 敷设方式、部位 :桥架 6. 电压等级(kV):0.4	米	340.87
9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力电缆头 2. 规格:RTXMY-5x16 3. 材质、类型:户内干包式电缆头 4. 安装部位:户内 5. 电压等级 (kV):0.4	个	4
10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力电缆头 2. 规格:WDZB1-YJY-4*185+1*95 3. 材质、类型:户内干包式电缆头 4. 安装部位:户内 5. 电压等级 (kV):0.4	个	12
11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力电缆头 2. 规格:WDZB1-YJY -4*150+1*70 3. 材质、类型:户内干包式电缆头 4. 安装部位:户内 5. 电压等级 (kV): 0.4	个	4

12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电力电缆头 2. 规格: WDZB1-YJY-4x120+1x70 3. 材质、类型: 户内干包式电缆头 4. 安装部位: 户内 5. 电压等级 (kV): 0.4	个	12
13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电力电缆头 2. 规格: WDZB1-YJY-4x95+1x50 3. 材质、类型: 户内干包式电缆头 4. 安装部位: 户内 5. 电压等级 (kV): 0.4	个	8
14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电力电缆头 2. 规格: WDZB1-YJY-4*70+1*35 3. 材质、类型: 户内干包式电缆头 4. 安装部位: 户内 5. 电压等级 (kV): 0.4	个	4
15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电力电缆头 2. 规格: WDZB1-YJY-4*50+1*25 3. 材质、类型: 户内干包式电缆头 4. 安装部位: 户内 5. 电压等级 (kV): 0.4	个	4
16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电力电缆头 2. 规格: WDZB1-YJY-4x35+1x16 3. 材质、类型: 户内干包式电缆头 4. 安装部位: 户内 5. 电压等级 (kV): 0.4	个	4
17	桥架	1. 名称: 非消防桥架 2. 规格: 800*200 3. 材质: 钢制	米	151.28
18	铁构件	1. 名称: 桥架支架制作安装 2. 材质: 角钢 3. 规格: 40*4	千克	380.96
19	防火堵洞(隔板)、孔洞封堵	名称: 防火泥封堵	处	4
20	套管	SC100 穿墙套管	个	60
21	套管	SC125 穿墙套管	个	30

22	脚手架搭拆	脚手架搭拆	项	1	
----	-------	-------	---	---	--

### 三、电缆通用要求

1. 成品电缆应具有制造厂名、型号、规格、电压、出厂年月标记，标记末端与下一标记始端距离不超过 500mm，同时打印连续长度数字，单位采用米（m），每米打印一个数字，字迹清晰耐擦。

2. 电缆按规范包装储运，两端设有可靠的防水密封及保护。电缆盘上应标明：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电缆型号、规格、长度、毛重及注意事项。电缆首尾必须能看见尺码，便于验收，否则将予以退货。

### 四、交货与验收

1. 采购材料实际供货数量应根据甲方签字确认的数量确定。
2. 供需双方共同将依据有关规定，对货物进行验收，并签字确认。
3. 业主代表有权根据招标要求对材料质量进行检验试验。
4. 中标单位如在招标单位规定的时间内未及时交货并安装，招标单位将根据招标文件的相关约定和合同条款扣除相应的货款。

### 五、其他说明

1、本项目铜芯电缆报价以“中标公示发布之日的铜价”为基准价；

2、电缆价格受铜价影响且铜价波动较大，正式下单电缆单价以上海有色网（<http://www.smm.cn>）下单当日公布的 1#电解铜的均价 A 与含税铜价基准价 A0 比较，铜价涨跌 1000 元/吨（含 1000 元/吨）以内不调整单价，铜价涨跌超 1000 元/吨，超出部分每增减 1000 元/吨，下单电缆单价每增减  $k=1.0\%$ ；

下单电缆单价计算式（含税铜价涨跌超 1000 元/吨）：

$$P=P_0*(1+k*(A-(A_0\pm 1000)))/1000)$$

A-下单日含税 1#电解铜的均价；A0-含税铜价基准价；P-下单电缆单价；P0-电缆投标单价；k-电缆单价调整系数。

3、以订货时总长度为准，货到按米数据实结算。

4、其他：满足招标文件、施工图纸质量及技术要求。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 六、技术方案
- 七、售后服务方案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致：(采购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质保期\_\_\_\_，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如果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机构支付服务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_____元
质保期	
交货及安装期	
质量及检测要求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包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四、分项报价表

### (一)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									
合 计									

备注：

- 1、本报价含税含运；
- 2、以订货时总长度为准，货到按米数据实结算；
- 3、其他：满足招标文件、施工图纸质量及技术要求。
- 4、该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投标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含税）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填报要求：

- 1、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 3、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 4、如产品较多时，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 期：

## 五、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 (一) 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6			
...			

## (二) 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 偏差	偏差 说明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指标		
1					
2					
3					
4					
5					
6					
...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主要技术指标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偏差情况填写“负偏差”或“正偏差”或“无偏差”。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六、技术方案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 七、售后服务方案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若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1、附件

### 息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

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价格扣减。

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非单一产品采购的，设备制造商不止一家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列出所有的设备及制造商，罗列不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

⑥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三、其他材料

###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 2、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